附件2：

2022年烟台市福山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第二批）应聘须知

1.哪些人员可以应聘？

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凡符合《2022年烟台市福山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第二批）简章》（以下简称《简章》）规定的条件及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者，均可应聘。

2.对应聘人员的年龄有何限制？

应聘人员须为1981年6月20日（含）以后出生。

3.具有多个学历层次的应聘人员以其低层次学历报考的，其应聘条件如何审核？

具有多个学历层次的应聘人员以其低层次学历报考的，其年龄、学历性质等应聘条件，均按其低层次学历的要求进行审核。

4.对报考所需的资格资质证书取得时间、时效有何要求？

除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学历证书，与国（境）内应届高校毕业生同期毕业的海归留学人员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可于2022年8月底前取得外，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证书等所有资格、资质及证书〔含2022年毕业海归留学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和2021年及以前毕业海归留学人员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应聘人员均须于2022年6月19日（含）之前取得，且在考试、考察、办理聘用手续等期间该证件均有效。

5.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取得学历证书的人员可否报考？

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学习，获得教育部门认可的军队院校学历证书的人员就读期间必须为现役军人，报考时须提供当年军人服役证明；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学习，获得教育部门认可的国民教育序列学历证书的人员，当年必须参加全国统一招生考试、经省级招生部门录取；其他获得教育部门认可的军队院校学历证书、国民教育序列学历证书的人员，须符合《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学历证书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政策规定，应提供正当途径入学、正规方式毕业的相关政策依据和证明材料。

6.应聘人员在报名时符合应聘条件，但在招聘过程中，自身的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应聘条件，应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一旦发生成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被取消学历学位及其他失去应聘资格条件等情形，应如实报告情况，并停止应聘行为，招聘单位主管部门不再将其列为面试、体检、考察和拟聘用人选。

7.海归留学人员如何填报所学专业？

海归留学人员报考，提交的专业名称须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所载专业名称相一致。

8.应聘人员报名时间和报名方式是如何确定的？

采取网上报名形式。

报名时间：2022年6月20日9:00 - 6月22日16:00。

9.填报相关表格、信息时需注意什么？

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简章》及本须知内容，填报的相关表格、信息等必须真实、全面、准确，主要信息填报不实的，按弄虚作假处理。**因信息填报不全、错误等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岗位所要求资格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经历，必须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

10.为什么应聘人员在提交报名信息2小时后报名信息仍为“未审核”状态？

原因一般有三：

（1）为方便应聘人员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补充或改报应聘岗位，报名系统设置为应聘人员提交报名信息2小时后审核人员才能进行初审，若应聘人员在报名后的2小时内上网修改、补充了报名信息，或仅是登录系统未改信息但点击了“保存”，**系统将自动从应聘人员登录报名系统、点击“保存”的时间起推迟2小时进入审核状态。因此应聘人员如果只是上网查看审核状态而不修改报名信息，退出系统时一定不要点击“保存”键，否则系统自动认定应聘人员修改了报名信息。**

（2）应聘人员较多，审核人员不能在短时间内审核完所有可以审核的报名信息。

（3）应聘人员提交报名信息2小时后的时间不在工作时间内（如张三报名信息在下午16时提交成功，审核人员只有在当天18时后才可审核）。

以上情况，均需应聘人员耐心等待。

11.已经签订就业协议书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报考时应注意什么？

已经签订就业协议书的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在填写报名信息时，应在“现工作单位”栏填写签约单位名称。并提供签约单位出具的单位同意报考证明（采用《简章》附件8样式）或解约函。

12.考试费用是如何收取的？

本次招聘不收取考试费用。

13.应聘人员资格审查时需要提供什么材料？

现场资格审查**必须本人在指定时间内亲自到场**，**不允许委托他人替代**。

现场资格审查需要提交，填写完整的《烟台市福山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第二批）报名登记表》原件、亲笔签名的《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原件以及身份证原件复印件、1寸近期同底版正面免冠照片2张。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

**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须提交身份证、**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或学校相关部门出具的学历学位证明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已经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还须提供签约单位出具的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或解约函。

**未派遣的毕业生**须提交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毕业生就业主管机关签发的就业报到证（非个人原因未发放就业报到证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无业人员需提交就业创业证或处于无业状态的个人书面承诺书。

**其他应聘人员**须提交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信（采用《简章》附件8式样。实行集体人事代理或劳务派遣的，用人单位和人事代理或劳务派遣机构均须盖章；实行个人人事代理的，由人事代理机构盖章；公办中小学教师报考须所在单位和县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毕业生就业主管机关签发的就业报到证等。海归留学人员须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未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须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有资质的翻译机构出具的翻译资料和能够按时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的个人书面承诺〕。

报名时有工作单位，但现已解除劳动合同或就业协议的人员应聘的，须提供解除劳动合同或就业协议证明材料。

**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应聘的，还需提供《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14.初审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齐全指定材料，可否延期补交有关材料？

除了《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可以于面试结束后第二个工作日17:00前提供外，其余材料都需于报名时提供（确有特殊情况无法提供的，可于报名结束后第二个工作日17:00前提供）。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关材料、证明的，视为弃权。

15.是否实行试用期？最低服务年限是多少？

受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受聘人员在聘用单位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含试用期）。

16.如何查询是否进入面试范围？

进入面试范围人员名单将在福山区政府网站公布。

17.违纪违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在应聘过程中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及招聘主管机关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有关规定处理。

18.本次招聘是否指定辅导用书？

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出现任何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无关。

19.公开招聘期间有哪些联系方式？

招聘简章、报考岗位有关问题，咨询电话：0535-5130109

监督电话：0535-6363353。

20.考试和体检时，疫情防控注意事项有哪些?

（1）为确保顺利参考，建议应聘人员考前非必要不安排市外出差及旅行。尚在外地（省外、省内其他市）的应聘人员应主动了解烟台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以免耽误考试。

（2）提前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

（3）按规定准备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须打印纸质版，在进入考点时提交给工作人员。烟台市应聘人员须持有本人考前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所有市外来烟返烟参加考试的应聘人员，抵烟后须落实好我市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参加考试时须提供三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即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抵烟后两次（其中一次为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4）特殊情形应聘人员管理要求：

①考前14天内从省外发生本土疫情省份（以“烟台疾控”微信公众号最新发布的《近期疫情防控公众健康提示》为准）入烟返烟参加考试的应聘人员，应在相对独立的考场考试。

②存在以下情形的应聘人员，参加考试时须持有考前48小时内和24小时内的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在隔离考场考试：有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已满14天但不满21天者；居住社区21天内发生疫情者；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已满21天但不满28天者。

③考前14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须提供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考前48小时内和24小时内的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在隔离考场考试。

④治愈出院满14天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应持考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体检正常、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考前48小时内和24小时内的两次核酸检测（痰或鼻咽拭子）均为阴性的，可以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⑤存在以下情形的应聘人员，不得参加考试：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次密接；考前14天内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有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14天者；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未满21天者；不能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健康证明的。

（5）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健康状况监测，考前主动减少外出、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确保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

　　（6）考试、体检当天，若考生入场或考试期间出现咳嗽、呼吸困难、腹泻、发热等症状，经专业评估和综合研判确定能否继续参加考试、体检。

　　（7）考生进入考点和体检地点时，须持有效居民身份证，接受体温测量、核验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请考生预留充足入场时间，考生须听从考点、体检地点工作人员指挥，保持“一米线”，排队有序入场。

　　（8）考试、体检期间，全体考生需签订和提交《考生健康承诺书》，请考生提前了解健康承诺书内容，按要求如实签订。

　　（9）考生参加考试、体检时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接受身份核验时按要求摘下口罩外，进出考点、体检地点以及考试、体检期间应全程佩戴口罩。

（10）参加考试、体检时，请考生备齐个人防护用品，严格做好个人防护，保持手卫生。合理安排交通和食宿，注意饮食卫生。

具体注意事项按防疫最新规定执行，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21.应聘人员还需注意哪些问题？

《简章》附件与《简章》具备同等效力，凡在网上报名的应聘人员均视为同意《简章》及附件的相应规定。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尽早报名，避免造成网络拥堵，应聘人员在报考期间要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不要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